

逕啓者：

接奉十月一日

專函，承商邀以界定團體關係推薦宗教界六位人士出任諮詢委員。事屬香港未來發展，我六宗教同人至表關心，爰由各宗教先行研商介紹人選，並繼於十月十七日舉行「六宗教領袖聯席會議」，詳為研討後，一致

決定推薦。

吳耀東先生
深林開牧師
夏其龍神父
黃允畋先生
脫維善先生
顧思聰先生
(以姓氏筆劃為序)

六位人士為宗教界代表出任諮詢委員。謹附同各被提名者之資料(附件一)，尙祈查收，以藉辦理，謹此敬覆，並頤公祺。

此致

基本法諮詢委員會發起人會議
成員名單籌劃小組主席
黃麗松先生台鑒

一九八五年十月十七日

香港六宗教領袖聯席座談會

天主教香港教區胡振中主教

香港基督教協進會主席梁林開牧師

香港佛教聯合會會長釋覺光、黃允畋

沈

老

黃九如

謹致

朱致明

王培

楊國華

香港道教聯合會主席湯國華

香港中華回教博愛社主席脫維善

香港孔教學院副主席顧思聰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
諮詢委員會籌組辦事處

通訊處：香港郵政總局信箱 138 號

逕啓者：

十月十七日大函奉悉，已將貴會推薦函及有關資料轉成單名單籌劃小組參考。先此奉覆。

此致

予教欽祐廣深會聯公私書處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
諮詢委員會籌組辦事處謹啓

一九八五年十月廿一日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
諮詢委員會籌組辦事處

通訊處：香港郵政總局信箱 138 號

予教欽祐廣深會聯公私書處

予教欽祐廣深會聯公私書處

予教欽祐廣深會聯公私書處

